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7-01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欣泰电气 欺诈发行先行赔付专项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欣泰电气事件的报告》，同意如果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泰电气”）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欺诈发行而受到处罚，公司对依法承担的责任主动进行先行赔付，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合规办理先行赔付专项基金的设立和赔付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6-087）。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公司发布公告，因欣泰电气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正式决定设立先行赔付专项基金。

现将设立专项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目前正本着依法合规、合理赔付的原则推进先行赔付工作，已拟订先行赔付方案草案，进行了先行赔付所需的前期各项准备工作。

二、因本次先行赔付面临 2015 年股市异常波动、欣泰电气因欺诈发行已启动强制退市程序等复杂问题，为充分保护欣泰电气投资者利益，赔付方案仍需要进一步论证与确认。公司正在努力加快进程，尽快正式确定赔付方案。

三、公司进行先行赔付不受欣泰电气提起行政诉讼的影响，不会因欣泰电气提起行政诉讼而停止或暂缓先行赔付的实施。

待先行赔付方案确定后，公司将会同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公布先行赔付专

项基金赔付范围、赔付金额计算方法和赔付工作安排。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